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2-026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的通知》(上市部函[2012]465号)要求,经自查,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披露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存在正在履行的承诺如下: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电气总公司")已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截止目前,电气总公司履行了上述承诺。

2、与公司五分开的承诺

电气总公司已签署《承诺函》,承诺将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做到与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完全分开;切实保障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运作。

截止目前,电气总公司履行了上述承诺。

3、关于税收优惠不合规的承诺

公司部分下属公司2005年-2007年间存在享受的税收优惠与国家税收管理相关规定不相一致的情形,电气总公司承诺,若主管部门要求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补缴因享受前述相关优惠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电气总公司将承担该等企业应补缴的税款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截止目前,电气总公司履行了上述承诺。

4、关于房地产权属问题的承诺

截止2008年6月30日,公司部分下属公司拥有尚未获得房地产证的房屋建筑物;以及公司直接控股子公司仍拥有的房地产中存在9处划拨土地、4处房地产仍需办理权利人名称变更过户手续、25处附着于租赁土地上的房屋所有权的情形。电气总公司承诺,将尽力协助公司办理上述土地和房产的产权登记手续,并承诺如由于前述情况导致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不能正常使用该等房地产,电气总公司将赔偿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因此而遭受的相应经济损失;如由于前述情况导致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被主管机关处罚或任何第三方索赔,则电气总公司将赔偿公司(包括下属控股企业)因此而遭受的实际损失。

截止目前,电气总公司履行了上述承诺。

5、关于人员费用支付和结算的安排

就公司先行支付最终由电气总公司承担的退休人员补贴和内退人员费用,电气总公司承诺,自2008年起,电气总公司将每季度向公司先行预付所述人员费用,待该等费用实际发生时再由公司与电气总公司进行结算。

截止目前,电气总公司履行了上述承诺。

二、公司存在正在履行的承诺如下:

就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向电气总公司及电气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业务,公司承诺,财务公司将不向电气总公司及电气总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融资性担保。

截止目前,公司履行了上述承诺。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2-044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2年11月14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造成公告内容有误,董事会对此向广大投资者表示歉意,现更正如下:

一、关于漏填代码的更正

《会议通知》第四条第二款"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内容中"激活服务密码"栏目两个表格中买入证券项目下没有填写代码。

原文为: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2.00	大于1的整数

更正为: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如下: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

二、关于投票简称的更正

《会议通知》第四条第一款"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内容中,投票简称错误。

原文为:

(2)投票方式

……

投票代码:362225;投票简称:"濮耐股票"。

更正为:

(2)投票方式

……

投票代码:362225;投票简称:"濮耐投票"。

特此公告。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2-73

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上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上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11月14日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张家港经济开发区金塘路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邹承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表共计3人,拥有及代表的股份为15723151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52.4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157231516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该议案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为青海蓓翔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157231516股同意,0股反对,0股弃权,赞成数量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该议案表决通过。

五、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李佳霖、刘春城

(三)结论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人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与会议通知相符,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本次股东大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一)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2-74

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5,8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即2012年5月15日至2012年11月14日,到期后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相关公告已于2012年5月17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的承诺,公司于2012年11月14日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8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及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江苏爱康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22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租赁其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穿金路765-767号,原世博学院的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其中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 m2。

此次租赁业务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概况:

目前,世博集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25亿元,注册地址为昆明市白龙小区白龙路375号,法定代表人王冲,经营范围为园艺博览,展览展销,花卉生产贸易,旅游及旅游资源开发,咨询服务,国内贸易。

2011年度,世博集团实现净利润4,739.44万元,截止2012年9月30日,世博集团总资产365,782.21万元,净资产178,206.96万元。

三、关联标的基本情况

租赁标的物: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穿金路765-767号,原世博学院的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其中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 m2。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世博集团将租赁物租赁给公司,租赁期十年零六个月(后六个月为免租期)自2012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止,租金共计25,000,000.00元,按年支付。甲方给予乙方六个月装修免租期,甲方同意乙方于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后顺延六个月,即本合同租赁期限延至2023年2月28日止。

根据合同约定,租金分10期交付:

期 数	租金金额(万元)	租赁期限	租金缴纳时间
第一期	200	2012.9.1—2013.8.1	2012年9月10日前
第二期	200	2013.9.1—2014.8.31	2013年9月10日前
第三期	200	2014.9.1—2015.8.31	2014年9月10日前
第四期	200	2015.9.1—2016.8.31	2015年9月10日前
第五期	200	2016.9.1—2017.8.31	2016年9月10日前
第六期	300	2017.9.1—2018.8.31	2017年9月10日前
第七期	300	2018.9.1—2019.8.31	2018年9月10日前
第八期	300	2019.9.1—2020.8.31	2019年9月10日前
第九期	300	2020.9.1—2021.8.31	2020年9月10日前
第十期	300	2021.9.1—2022.8.31	2021年9月10日前
合计	2500	-	-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世博集团将该资产租赁给公司自用或对外盘活出租,合理配置资源,支持公司做强做大。符合公司相关业务多元化发展的战略。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与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签订《租赁合同》事宜进行了认真调查,并就有关情况向公司进行了询问,现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本次合同的标的物为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穿金路765-767号,原世博学院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总建筑面积:19,317.81㎡,其中,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

2、本次租赁物所有权归世博集团所有,世博集团将租赁给公司,租赁期限为十年,自2012年9月1日起至2022年8月31日止。世博集团给予公司六个月装修免租期,同意于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后顺延六个月,即本合同租赁期限延至2023年2月28日止。租金共计25,000,000.00元,按年支付。

3、通过对比世博集团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类似交易,对于本次交易,我们认为,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该合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22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12年11月8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2年11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4名(关联方董事王冲、永树理、金立、葛宝荣、薛洪回避表决)。会议参与表决的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以4票赞成(关联方董事王冲、永树理、金立、葛宝荣、薛洪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的议案》。

公司向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租赁其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穿金路765-767号,原世博学院的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其中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 m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见2012年11月15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的独立董事意见》和《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23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2年11月8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2年11月1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4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关联方监事王海波回避表决)。会议参与表决的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情况如下:

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以3票同意(关联方监事王海波回避表决),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的议案》。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2-025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重大合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合同签署概况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与云南耀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星管理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耀星管理公司租赁了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穿金路765-767号,原世博学院的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总建筑面积:19,317.81m2,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m2,此次综合租赁收入共计93,461,363.00元,其中:房屋租金计17,994,697.00元,场地使用费计9,450,000.00元,设施设备租赁费计4,050,000.00元,园艺服务费计12,566,666.32元,物业服务费计11,599,999.68元,一次性购买世博园门票款计37,800,000.00元。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耀星管理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30日,是一家以企业管理、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为一体的专业企业管理公司,公司现经营管理一个集休闲娱乐为一体的五星酒店,营运发展良好。公司注册资本为伍佰万元整(人民币),注册地在昆明市官渡区佴家湾136号昆明淀粉糖厂A2—1。公司与耀星管理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11年)未与公司发生类似业务。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

甲方:公司

乙方:耀星管理公司

2、合同标的的数量及价格

标的名称:世博学院的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总建筑面积:19317.81 m2,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 m2;

标的资产情况说明:本次租赁物所有权归公司控股股东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所有,世博集团将租赁物租赁给公司,租赁期十年零六个月(后六个月为免租期),租金共计25,000,000.00元。2012年9月,公司将该租赁物转租给耀星管理公司,租赁期十年零六个月(后六个月为免租期)

交易价格:租赁收入为93,461,363.00元,其中:房屋租金计17,994,697.00元,场地使用费计9,450,000.00元,设施设备租赁费计4,050,000.00元,园艺服务费计12,566,666.32元,物业服务费计11,599,999.68元,一次性购买世博园门票款计37,800,000.00元。

3、门票收入的合理性说明

选择与耀星管理公司合作,其重要原因就是基于该公司现有酒店位置同租赁标的与世博园景区毗邻,可以在资源整合、服务提供等方面进行互动。耀星管理公司在该次交易完成后,其经营管理的酒店客房数将升至500间左右,为提高客房入住率,提升酒店经营业绩,耀星管理公司已计划为所有入住客人提供免费进入世博园游览的附加服务。酒店正式开业后,入住率如能在30%以上,每天免费入园数将在200人以上,一次性门票尚不能解决全部免费入园客人的需求,因此本次交易一次性购买世博园门票的收入是合理的。

4、综合租金交付方式

根据合同约定,综合租金乙方分20期交付:

期 数	租金金额(万元)	租赁期限	租金缴纳时间
第一期	300	2012.9.1—2012.12.31	2012年9月20日前
第二期	450	2013.1.1—2013.6.30	2013年6月30日前
第三期	450	2013.7.1—2013.12.31	2013年12月25日前
第四期	455	2014.1.1—2014.6.30	2014年6月30日前
第五期	455	2014.7.1—2014.12.31	2014年12月25日前
第六期	455	2015.1.1—2015.6.30	2015年6月30日前
第七期	455	2015.7.1—2015.12.31	2015年12月25日前
第八期	460	2016.1.1—2016.6.30	2016年6月30日前
第九期	460	2016.7.1—2016.12.31	2016年12月25日前
第十期	460	2017.1.1—2017.6.30	2017年6月30日前
第十一期	460	2017.7.1—2017.12.31	2017年12月25日前
第十二期	465	2018.1.1—2018.6.30	2018年6月30日前
第十三期	465	2018.7.1—2018.12.31	2018年12月25日前
第十四期	465	2019.1.1—2019.6.30	2019年6月30日前
第十五期	465	2019.7.1—2019.12.31	2019年12月25日前
第十六期	470	2020.1.1—2020.6.30	2020年6月30日前
第十七期	470	2020.7.1—2020.12.31	2020年12月25日前
第十八期	470	2021.1.1—2021.6.30	2021年6月30日前
第十九期	470	2021.7.1—2021.12.31	2021年12月25日前
第二十期	746.14	2022.1.1—2022.8.31	2022年6月30日前
合计	9346.14	-	

4、合同生效及有效期

本合同在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租赁合同有效期为十年,自2012年9月1日至2022年8月31日止。甲方给予乙方六个月装修免租期,甲方同意乙方于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后顺延六个月,即本合同租赁期限延至2023年2月28日止。

四、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租赁合同的总计金额为93,461,363元,但第一期(2012年)支付给公司的租金为300万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监管规定,产生的相关收益计入资本公积,故合同的履行对公司2012年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无影响,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不产生重大影响。

五、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关于《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公告》的专项说明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内与云南耀星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耀星管理公司")签订了《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保证本次交易真实、公允性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采取询问和查阅资料等方式了解本次交易。经我们询问有关各方,实地观察并查阅本次经济交易的相关资料后,对本次签订租赁合同事宜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本次经济交易标的为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设备(以下简称"租赁物"),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穿金路765-767号,原世博学院房屋、场地及附属设施,占地42.498亩(东区21.77亩、西区20.728亩),总建筑面积:19,317.81㎡,有运动场、可用空地和通道空地约8,336.2㎡。此次综合租赁收入共计93,461,363.00元,其中:土地及房屋租金计17,994,697.00元,场地使用费计9,450,000.00元,设施设备租赁费计4,050,000.00元,园艺服务费计12,566,666.32元,物业服务费计11,599,999.68元,一次性购买世博园门票款计37,800,000.00元。

本次租赁物所有权归云南世博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博集团")所有,世博集团将租赁物租赁给公司,租赁期十年零六个月(后六个月为免租期),租金共计25,000,000.00元。2012年9月,公司将租赁物经过一定的修缮保养后转租给耀星管理公司,租赁期十年零六个月(后六个月为免租期),综合租金共计93,461,363.00元。该租金包含后续的租赁期十年零六个月(后六个月为免租期)的物业管理服务收入11,599,999.68元(每年约116万元,具体金额根据每年服务实际情况结算;物业管理服务成本约占物业管理服务收入的90%)、绿化养护服务收入12,566,666.32元(每年约125万元,具体金额根据每年实际绿化养护情况结算;绿化养护服务成本约占绿化养护服务收入的85%)、一次性购买世博园门票款37,800,000.00元(每年约378万元的门票包销款,其成本包含在世博园日常维护成本中),剩余金额为租赁物的纯租赁收入。经查阅相关资料以及走访耀星管理公司有关人员,我们没有发现公司与耀星管理公司存在关联交易性质的证据。

经了解,世博集团及公司的管理层认为,本次交易具有以下背景资料:

1、世博集团依托中国昆明99世界园艺博览会会期遗留的大量资产,根据下属企业的行业产品的不同,配置资源,以世博集团整体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将自有资产以较为优惠或甚至免费的政策托管或租赁给下属企业。此次,世博集团采用同样较为优惠政策,托管该标的资产给公司自用或对外盘活出租,支持公司做强做大。

2、标的资产同属中国昆明99世界园艺博览会会期遗留资产,建成于1997-1998年间,所在地为昆明市东北边,距离市中心有10公里左右,现属非商业聚集地带。在此背景下,世博集团与公司双方多次协商,最终约定以250万/年托管给公司自用或对外出租,以实现集团闲置资产的最大程度利用,同时利用公司丰富的招商经验和渠道资源实现资产的二次增值。

3、标的资产与公司主要景区昆明世博园相距不到1公里,在租赁协议中约定了公司为租赁方,也方便了公司日后能提供后续的多种综合性服务的竞争优势。标的资产能够快速实现招商并取得良好的经营收益,得益于公司具备更优的市场运作机制和把控能力;拥有能力较强的招商团队和储备了良好的销售渠道和大批潜在的客户,公司旗下各种配套服务的全面性,也使得公司在招商及价格方面有较大优势。公司管理层认为,这也是该标的资产租赁给第三方能大幅增值的主要原因。

综上所述,对于本次交易,我们认为,未发现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与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的耀星管理公司,我们未发现有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情况,该合同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公司与世博集团的本次交易价格是参照集团公司内部成员类似交易确定的。

据公司管理层预测,如果本次交易实现,由于2012年本次交易产生的收益全部来源于租赁业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公告[2009]34号文件规定,将由此产生的收益162.6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中。自2013年开始,公司除租赁收入外还提供其他相关配套服务,这些服务项目产生的损益计入当年净利润中(未考虑"一次性购买世博园门票"所分摊的世博园经营成本),参考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收 入	成 本	相关税金	归属于母公司利润	资本公积
2012年9-12月	300.00	66.67	70.71	-	162.63
2013年	900.00	418.50	150.74	310.67	20.10
2014年	910.00	418.50	153.48	317.92	20.10
2015年	910.00	418.50	153.48	317.92	20.10
2016年	920.00	418.50	156.23	325.17	20.10
2017年	920.00	451.83	148.56	296.16	23.45
2018年	930.00	518.50	135.63	259.90	15.98
2019年	930.00	518.50	135.63	259.90	15.98
2020年	940.00	518.50	138.38	267.15	15.98
2021年	940.00	518.50	138.38	267.15	15.98
2022年1-8月	746.14	345.67	125.45	248.21	26.81
合 计	9,346.14	4,612.17	1,506.65	2,870.13	357.19

经过上述计算,公司与耀星管理公司签订的转租赁合同的履行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增加公司2013年以后的营业收入和营业利润。

六、风险提示

该合同的履行存在以下风险:

1、合同履行风险:耀星管理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因经营困难存在拖欠租金或不交租金的风险;

2、政策风险:由于该标的位于世博新区核心区规划范围内,未来世博新区如能获得昆明市批准,存在因为规划原因双方解除租约的风险;

3、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合同不能完全履行的风险。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1月14日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14天理财债券发起
基金主代码	48512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增聘基金经理)	是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解聘基金经理)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谷衡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魏欣

注:-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谷衡			
任职日期	2012-11-13			
证券从业年限	7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年			
过往从业经历	先后在华夏银行总行担任交易员,在中信银行总行担任高级交易员;2012年加入工银瑞信,现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2012年11月13日起担任工银工银瑞信14天理财债券型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注:-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备案。

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2年11月1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信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信用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485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相关法律文件等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工银信用纯债债券A	工银信用纯债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85119	485019

注: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2】1220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2年10月16日 至 2012年11月12日 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2年11月1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5,818			
份额级别		工银信用纯债债券A	工银信用纯债债券B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54,702,609.07	3,144,346,317.25	3,899,048,926.3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142,041.87	596,512.14	738,554.01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754,702,609.07	3,144,346,317.25	3,899,048,926.32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2,041.87	596,512.14	738,554.01
	合计	754,844,650.94	3,144,942,829.39	3,899,787,480.33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60,642.75	1,000.56	61,643.31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8%	0.00003%	0.0016%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2年11月14日			

注:1、基金合同生效前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律师费和会计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2、募集期间认购的基金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针对A、B类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A、B类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A、B类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

3、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10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持有本基金。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进行交易确认单的查询和打印,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icbccs.com.cn)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11-9999)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申购、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由基金管理人在开始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的公司网站上公告。

风险提示:

1、本基金初始募集净值1元。在市场波动因素影响下,本基金净值可能低于初始面值,本基金投资者有可能出现亏损。

2、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

证券代码:002052　　证券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12-102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视传媒有限公司引进外部投资者暨增资扩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提示:

本次事项不涉及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事项对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带来重大影响

一、事件概述

1、事件概述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袁亚康先生签订《增资协议》,袁亚康先生将对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龙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视传媒")进行增资,公司将同意龙视传媒本次引进外部投资者袁亚康先生,并同意放弃龙视传媒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袁亚康先生将对龙视传媒现金出资1100万元,公司放弃本次的出资认缴权,增资以后,龙视传媒注册资本由以前的900万元变更为2000万元,袁亚康先生将拥有龙视传媒55%的控制权,公司拥有龙视传媒的股份由原来的100%变更为45%,同时,龙视传媒的经营业绩将不再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龙视传媒增资前后股东情况对照如下:

本次增资前: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占注册资金比例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00万元	100%
本次增资后将变为: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占注册资金比例
袁亚康	1100万元	55%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900万元	45%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2年11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龙视传媒有限公司引进外部投资者暨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拟同意龙视传媒本次引进外部投资者暨增资扩股的方案,并同意放弃龙视传媒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截止目前,前述增资协议还未正式签订,经过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再与袁亚康先生正式签订增资协议。

由于该次增资事宜所涉及的金额尚不到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10%,且对公司经营没有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进一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龙视传媒引入外部投资者的相关说明

龙视传媒主营业务是开发、销售和维护视讯业务前端平台系统,目前产品包括涵盖了有线电视前端平台、OTT前端平台以及相应的增值业务平台系统,过去几年该公司的前端平台系统产品市场覆盖为公司终端产品的销售铺垫了良好的市场基础,在几年的研发和运营期间已表现出了一定的技术优势,积淀了一定的技术储备和人才储备。但在竞争激烈的市场竞争背景下,龙视传媒一直都处于用平台的覆盖服务公司终端产品销售的市场模式,系统平台本身并没有给龙视传媒带来相应的销售收入,随着管理成本和人工成本的增加,龙视传媒的经营情况一直不好,资金周转和研发投入十分匮乏。龙视传媒的研发和运营需要资金持续地进行投入,而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还需要不断加大投入,没有过多的财力和精力以维持龙视传媒的持续投入,而引入新的外部投资者将是龙视传媒持续经营的必由之路。

而本次引进的外部投资者袁亚康先生分别拥有100%出资的深圳市康成亨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康成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在资本市场拥有丰富的资源,将为龙视传媒的持续发展提供资金和资本平台。公司与袁亚康先生经过不断地沟通和协商,基于目前的实际情况,公司愿意放弃本次增资事宜的优先认缴权并同意袁亚康先生对龙视传媒实现控股。

在未来,随着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龙视传媒不光为公司的系统平台提供专业化的应用和解决方案,更会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满足用户需求,全面提速行业市场的开拓进而实现解决方案的规模化应用。

二、标的公司龙视传媒的基本情况

(一)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二)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北区第五工业园彩虹科技大厦A4-1

(三)法定代表人:严戈

(四)设立时间:2006年9月19日

(五)注册资本:人民币900